



中国诗学精神与诗创作

来自: 院报 更新时间: 2008-11-24 点击: 689 【打印】 【关闭】

9月26日,由省社科院文化研究部主办的省社科院、省社联2008年第六次学术沙龙在院会第二会议室举行。本次沙龙主题为“中国诗学精神与诗创作”,由省古籍整理办副主任、江西诗词学会副会长胡迎建研究员主讲,文化研究部主任夏汉宁研究员主持。省社科院院长傅修延教授出席沙龙,文化研究部、马列研究部、科研处、华东交大文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及院外部分诗词爱好者等有关人员参加。

“粗缯大布裹生涯,腹有诗书气自华”,胡迎建研究员以独特的诗人气质和诗意的语言,从诗学理论、诗歌鉴赏到创作实践,分三个部分带大家领略了“腹有诗书气自华”的境界。胡迎建认为,中国诗学理论的发展可分为三个阶段,即“诗言志与诗缘情”阶段、“形象与形神”阶段、进入“艺术境界”阶段。关于诗歌之美,胡迎建认为,从形式上看,包括声律美、整齐美、对称美、参差美,从内容上看,则体现在本质上的真善美,包括气象美、意境美、含蓄美;关于诗歌的哲理性,胡迎建认为诗哲是诗的最上境界,分为两种,一是诗人无意而与景相凑合而感悟哲理,二是哲理诗人需要以诗表达其主观理念,并指出在当今诗歌创作中,哲理诗还大有开拓之余地。“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在对中国诗学精神进行梳理和阐发后,胡迎建还强调了诗歌创作的重要性,认为写诗是陶冶性情、净化心灵、锻炼脑力的过程,强调作诗一要有独立的个性,高尚的人格,有对生命的热爱,善于感受和觉悟,二要有深厚的学养,要学习应用典故,三是要有广泛的阅历,抒发性灵之时,还要有时代使命感和忧患意识。在此基础上,他认为,写诗应具备三个层面:技术层面、情境意境层面、哲理层面,并与第一部分中国诗学理论的阐发表里山河、相互发明。

讲座中,胡迎建研究员引经据典、博采古今,并引用大量诗句,将我们带入了古代诗歌五彩斑斓的艺术世界,其所提出的“养气说”等观点引起与会人员的广泛关注和热烈讨论,学术沙龙在互动与争鸣中结束,留给我们无尽的回味与思考。